

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
教育发展基金会

审 计 报 告

瑞华粤审字【2018】44070059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
2、 业务活动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财务报表附注	7



防伪条形码：



防伪 编号：**00202018050172181745**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已鉴

报告 文号：瑞华粤审[2018]44070059 号

委托 单位：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被审验单位名称：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被审单位所在地：广州

事务所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报告 类型：年度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 日期：2018 年 4 月 20 日

报备 时间：2018 年 5 月 21 日 15:26:07

签名注册会计师：曾红源

黄志炎

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事务所电话：85591700

传 真：85591810

通信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57 号 1301

电子 邮件：guangdongfensuo@rhcnpcpa.com

事务所网址：<http://rhcnpcpagd.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业务监管部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20-38922371、38922373

防伪 查询 网址：<http://www.gzicpa.org.cn> 或 <http://www.gdicpa.org.cn/>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57 号红盾大厦 13 楼
Website: www.chcnpcpa.com
邮政编码（Post Code）: 510620
电话（Tel）: 0086-20-85591700 传真（Fax）: 0086-20-85591559

审计报告

瑞华粤审字【2018】44070059 号

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华师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师基金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业务活动和现金流量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师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师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师基金会的各项业务活动是否持续正

常地进行，披露与持续正常进行业务活动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正常开展业务活动的前提，除非主管部门计划终止华师基金会，将不再开展正常活动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正常开展业务活动的编制前提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师基金会持续正常开展业务活动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师基金会不能持续正常进行业务活动。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

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单位负责人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源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志炎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资产负债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38,849,059.52	41,991,811.80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应收账款		163,000.00	预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应付工资		
预付账款			应交税金		
存货			其他应付款		20,000.00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预计负债		2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8,849,059.52	42,154,811.80	流动负债合计	0.00	20,000.00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长期负债合计		
长期投资合计					
固定资产：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受托代理负债		20,000.00
减：累计折旧			负债合计	0.00	
固定资产净值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在建工程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34,154,812.17	39,062,839.14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4,694,247.35	3,071,972.66
无形资产			净资产合计	138,849,059.52	42,134,811.80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38,849,059.52	42,154,811.80
资产总计	138,849,059.52	42,154,811.80			

载于第7页至第1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33,070,000.00	3,288,500.00	136,358,500.00	28,610,300.00	2,459,000.00	31,069,300.00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677,268.03		677,268.03	949,867.03		949,867.03
收入合计	133,747,268.03	3,288,500.00	137,035,768.03	29,560,167.03	2,459,000.00	32,019,167.03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38,633,000.00	1,666,225.31	40,299,225.31	25,900,000.00	11,940,522.40	37,840,522.40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38,633,000.00	1,666,225.31	40,299,225.31	25,900,000.00	11,940,522.40	37,840,522.40
提供服务成本						
会员服务成本						
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二) 管理费用	22,295.00		22,295.00	34,400.00		34,400.00
(三) 筹资费用						
(四) 其他费用						
费用合计	38,655,295.00	1,666,225.31	40,321,520.31	25,934,400.00	11,940,522.40	37,874,922.4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95,091,973.03	1,622,274.69	96,714,247.72	3,625,767.03	-9,481,522.40	-5,855,755.37

载于第7页至第1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36,338,500.00	31,069,3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268.03	949,867.03
现金流入小计	137,015,768.03	32,019,167.03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40,136,225.31	37,840,522.4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95.00	34,400.00
现金流出小计	40,158,520.31	37,874,922.4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57,247.72	-5,855,755.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购买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857,247.72	-5,855,755.37

载于第7页至第1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是 2011 年 10 月 12 日经广东省民政局批准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企业单位（法人），取得基金会法人登记证号：粤基证字第 0234 号，法定代表人：胡社军。开办资金：人民币贰佰万元，由广东华南师范大学出资举办。2017 年 2 月 21 日经广东省民政厅粤民函[2017]468 号批复，基金会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朱孔军。2017 年 3 月基金会法人登记号改为社会统一登记号 53440000582993478U。

业务范围：接收社会各界，包括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民营企业 and 个人的捐赠；为学校建设、更新教学和科研设施提供资助，资助重点课程、重点学科和重点实验室的建设，奖励做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教职工和品学兼优的在校学生，资助与学校教育事业有关的其他项目。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从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固定资产及折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一般设备单位价值在 1,000 元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一般设备、交通运输工具、文物及陈列品、图书资料等。另单位价值虽然未达到规定标准，但耐用时间在一

年以上的大批同类物资，按照规定也列入固定资产核算。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定其年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一般设备	5	5	19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会计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7、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主要的收入为捐赠和利息收入，在收到款项时确认收入。

8、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基金会计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三、税项

根据国税函发 [1995] 156 号，根据营业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规定，凡有偿提供应税劳务、有偿转让无形资产或者有偿转让不动产所有权的单位和个人，均应依照税法规定缴纳营业税，而所谓“有偿”是指取得货币、货物或其他经济利益。根据以上规定，对基金会取得的各种名目的赞助收入是否征税，要看基金会是否发生向赞助方提供应税劳务、转让无形资产或转让不动产所有权的行为。基金会没有向赞助方提供应税劳务、转让无形资产或转让不动产所有权，此项赞助收入系属无偿取得，不应征收营业税。

企业税法第二十六条之第四款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免税。其实施细则第八十四条规定了新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三）取得的收入除用于与该组织有关的、合理的支出外，全部用于登记核定或者章程规定的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事业；（四）财产及其孳息不用于分配；（五）按照登记核定或者章程规定，该组织注销后的剩余财产用于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目的，或者由登

记管理机关转赠给与该组织性质、宗旨相同的组织，并向社会公告；（六）投入人对投入该组织的财产不保留或者享有任何财产权利；（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开支控制在规定的比例内，不变相分配该组织的财产。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以下注释期初数是指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期末数是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现 金	16,763.50	16,823.50
银 行 存 款	138,832,296.02	41,974,988.30
合 计	138,849,059.52	41,991,811.80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债务人	期末数	期初数	欠款原因	账龄
团委孙健借联唱演员及主持人节目费用	孙健		13,000.00		
团委王艺波借舞蹈节目道具及舞鞋经费	王艺波		10,000.00		
团委王艺波借舞蹈服装设计制作费	王艺波		98,000.00		
团委王虹借舞蹈服装设计制作费	王虹		22,000.00		
团委王虹借舞蹈服装设计制作费	王虹		20,000.00		
合 计		0.00	163,000.00		

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债权人	期末数	期初数	欠款原因	账龄
苏严惠汇入合唱发展专项基金待查	苏严惠		20,000.00		
孙耀珠汇入高木奖学金	孙耀珠				
华南师大汇入 2016-17 年爱心互助爱心基金	华南师大				
合 计		0.00	20,000.00		

4、非限定性净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开办经费	2,000,000.00			2,000,000.00
业务活动非限定性净资产	37,062,839.14	133,747,268.03	38,655,295.00	132,154,812.17
合 计	39,062,839.14	133,747,268.03	38,655,295.00	134,154,812.17

5、限定性净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业务活动限定性净资产	3,071,972.66	3,288,500.00	1,666,225.31	4,694,247.35
合 计	3,071,972.66	3,288,500.00	1,666,225.31	4,694,247.35

6、(1)非限定性的收入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佛山市星宇教育管理有限公司汇入捐款	500,000.00	
广东东峻华赋教育实业有限公司汇入捐款	8,000,000.00	
江门市江海区乐平地产策划有限公司汇入捐款	3,000,000.00	
广东泓泽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汇入捐款	5,500,000.00	
普宁市星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汇入捐款	35,500,000.00	
湛江市赤坎鲲鹏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汇入捐款	18,000,000.00	
广东保辉地产有限公司汇入捐款	25,500,000.00	
广州万达文化旅游城投资有限公司汇入捐款	35,000,000.00	
广州市长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东莞市泗峰物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00
广州唐印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东禹源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瑞和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梅州市云彩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个人捐赠	2,070,000.00	2,610,300.00
其他收入-利息收入	677,268.03	949,867.03
合 计	133,747,268.03	29,560,167.03

(2) 限定性的捐赠收入

捐款单位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广州建智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3000039) 华师大外文学院建智奖学金	50,000.00	50,000.00
广州市天河区华师科教培训中心	(3000040) 爱心互助基金	100,000.00	
广州创显科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42) 教信学院学科建设及学院发展基金		500,000.00
广州市清平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8) 汉强奖学金		200,000.00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43) 生科院“北大农励志奖学金、助学金”	200,000.00	200,000.00
阳春市汇鑫投资有限公司	(3000028) 华师大机关干部文体活动费		100,000.00
广州酷漫君动漫科技有限公司	(3000028) 华师大机关干部文体活动费		30,000.00
广东富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49) 音乐学院交响乐项目		50,000.00
广州市时代地产公益基金会	(3000050) 时代地产研究生奖学金基金		600,000.00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51) 华南师范大学蓝盾交响乐	500,000.00	
蓬赢仙馆汇入助学金(香港)	(3000052) 文学院蓬瀛仙馆助学金	110,000.00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助学金	(3000053) 生科院岭南助学基金	120,000.00	
深圳市理昌实业有限公司汇入捐款	(3000054) 理昌实业公司“物电学院奖教奖学金基金”	1,000,000.00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汇入捐款	(3000055) 物电学院蓝盾信息安全技术科研及奖学基金	1,000,000.00	
广州基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入捐款	(3000056) 数科院量化投资研究基金	40,000.00	
高木奖学金	高木奖学金	68,500.00	
华南师范大学	2016-17 年爱心互助爱心基金	100,000.00	
个人捐赠	其他项目		729,000.00
合 计		3,288,500.00	2,459,000.00

7、非限定性的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学校事业发展	38,633,000.00	25,000,000.00
杨伦祥华师大老年人事业发展专项基金项目转交学校		450,000.00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杨伦祥华师大老年人康复中心专项基金项目转交学校		450,000.00
合 计	38,633,000.00	25,900,000.00

8、限定性的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3000004)校友会基金会专用基金	102, 225. 31	2,329.40
(3000008)汉强奖学金		200,000.00
(3000013)广东扶贫济困日（助学项目）		10,000,000.00
(3000028)华师大机关干部文体活动费		130,000.00
(3000039)华师大外文学院建智奖学金	50, 000. 00	100,000.00
(3000040)爱心互助基金		130,193.00
(3000042)教信学院学科建设及学院发展基金		400,000.00
(3000043)生科院“北大农励志奖学金、助学金”	200, 000. 00	200,000.00
(3000046)华师大地科院求是奖学金		8,000.00
(3000047)华师大地科院发展基金		120,000.00
(3000048)物电学院“彩霞展翅奖学金助学金”		50,000.00
(3000049)音乐学院交响乐项目		50,000.00
(3000050)时代地产研究生奖学教基金	150, 000. 00	450,000.00
(3000051)华南师范大学蓝盾交响乐	494, 000. 00	
(3000052)文学院蓬瀛仙馆助学金	110, 000. 00	
(3000053)生科院岭南助学基金	120, 000. 00	
(3000055)物电学院蓝盾信息安全技术科研及奖学基金	400, 000. 00	
(3000056)数科院量化投资研究基金	40, 000. 00	
合 计	1,666,225.31	11,940,522.40

9、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手续费	235.00	400.00
中介审计费	22,000.00	34,000.00
办公费	60.00	
合 计	22,295.00	34,400.00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注册地址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华南师范大学	广州	股东	行政事业单位

(二) 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基金会设立的章程，基金会取得的收入全部用于华南师范大学的建设。

关联交易-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比例(%)	上年发生额	比例(%)
华南师范大学	38,470,000.00		37,838,193.00	

六、或有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基金会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基金会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基金会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无

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